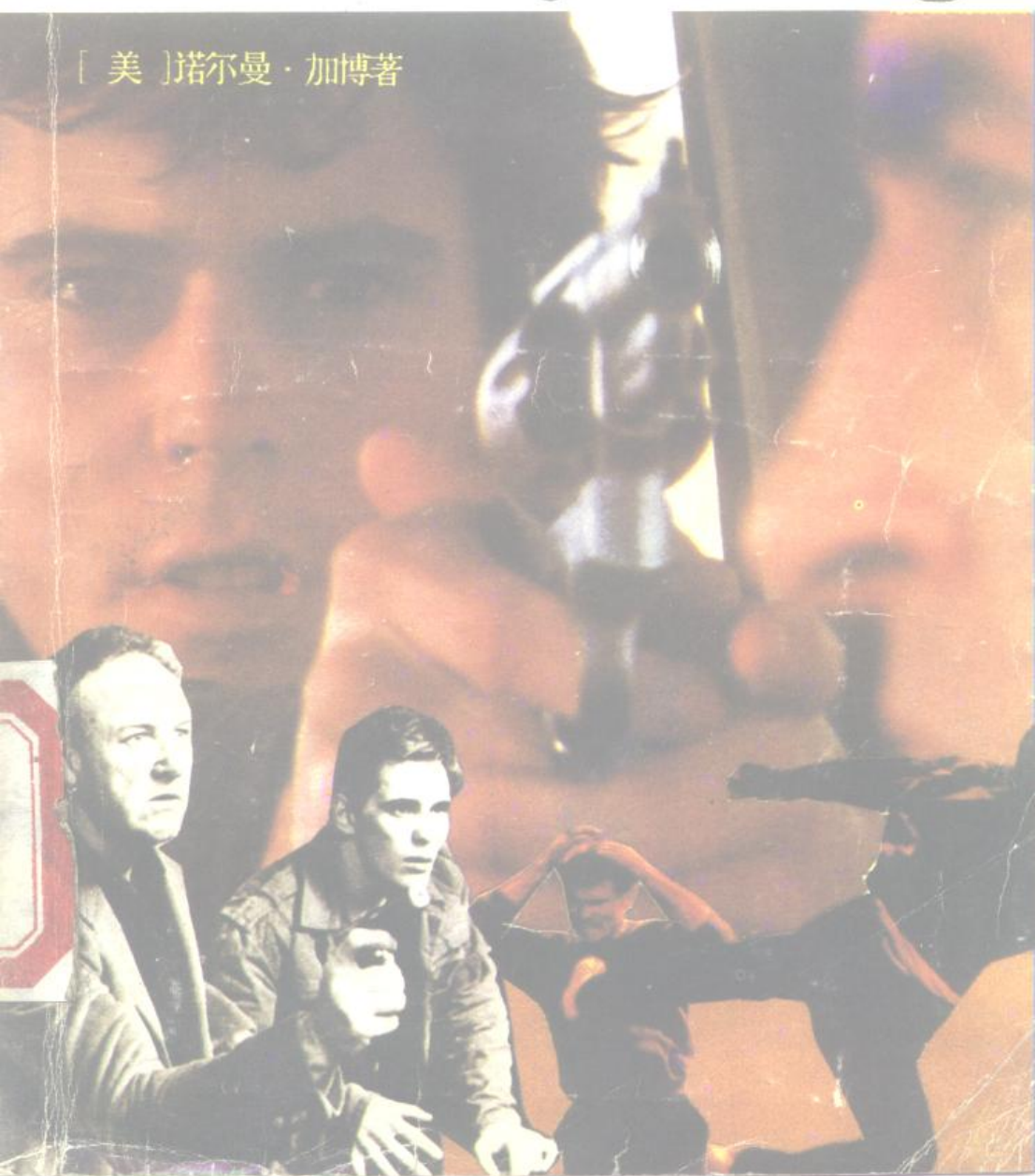


谍海求生

Die Hai Qiu Sheng

[美] 诺尔曼·加博著



172-140

求生海谍

[美] 诺尔曼·加博著

张光远译

新华出版社

谍海求生

〔美〕诺尔曼·加博 著

张 光 远 译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完县光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625印张 210,000字

1989年1月北京第2版 1989年1月北京第2次印刷

ISBN7-5011-0325-9/1·36

定价: 3.30元

75484

献给哈里·洛克

——本书部分情节取自他的生平

序 幕

I

在贝鲁特以东大约十英里的地方，理查德·伯克在一片森林的边缘附近，背靠着一棵高大的洋杉坐下来等待天明。此刻离天明还有一个钟头。他把步枪放在两膝上，按照惯常的次序，用手指摸抚着枪托、保险和枪管。他寻思道：这就算我的祈祷吧。然而他没有祷告上苍保佑他，他心里只是怀着朦胧的希望，希望能把自己不得不去做的事情赶快做完，不要出漏子，不要节外生枝。他抬起两只手，借着晨光细看，两只手没有发抖，这使他感到欣慰。

他所在的位置，靠近一座小山的山巅。小山很陡峭，俯瞰着下面不远处的一小片房舍。在离他更近的地方，还有一幢楼房，同那片房舍隔开一段距离。楼房有几间屋子亮着灯光，但因为整夜一直亮着，伯克借助望远镜，借助这些灯光，能够清清楚楚看见室内室外的情形。他不时地观察警卫们时而交谈，时而来回走动。总共有四名警卫，他们总喜欢聚在一起作伴儿，不愿坚守屋子里或楼房周围各自的哨位。伯克想，他们

是阿拉伯人，不管这些阿拉伯人有什么长处，其中决没有当兵守纪律这一条。他们倘若能够适当地确保这个地区的安全，那么他根本无法潜进这么近的地方。现在可好，他既有良好的掩蔽，又处在有效射程之内，他可以干净利落地开枪……

伯克看看天色渐渐亮了。他喜欢太阳刚要升起之前的那段时刻：树影儿渐渐变淡，变成惠斯勒^①的画面上的浅灰色。全世界都铭记着惠斯勒，似乎只是为了他给他母亲画的那幅肖像，但他最杰出的画，却是描绘雾伦敦的水彩画。只消看上一眼，仿佛可以嗅到泰晤士河的气息。

他感到身体有些僵直了，于是便俯卧下来，小心翼翼地使枪口不接触地面。山下的一些树木此刻已清晰可见。在那幢孤零零的楼房的二楼回廊上，他看到一张桌子和几把椅子。回廊上面没有顶盖，回廊背后的远处，矗立着贝鲁特现代化市区高大建筑物的轮廓，与这轮廓邻接的是一座座古老回教寺院的尖塔。再往北，便是贝鲁特国际机场。清晨的第一架班机从机场起飞了，伯克目送飞机上的灯光远去，直到消失。如果诸事顺遂，那么几个小时以后，他本人将在机场搭乘飞机离去。然而倘若事情不顺利呢？那么他或许要耽擱下来，很可能永远回不去了。

他看了一下手表，心想，自己此刻不管在什么地方都好，就是不要呆在这个鬼地方。这次指派给他的任务，没有一点儿令他感到高兴。杀人，使他很不高兴；想到自己不得不动

① 詹姆斯·惠斯勒(1834—1903)，美国著名画家和蚀刻家。

手把一个自己熟悉和尊敬的人干掉，使他很不高兴；他丝毫弄不明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种迷茫的心情，肯定是最使他不高兴的。直到克罗伊格把他召到华盛顿，给他下达命令以前，他一直还以为阿布·哈迈德在国务院的中东杰出人物名单中名列前茅，因为哈迈德是一个温和派阿拉伯领导人，政治上相当倾向美国，并且真正关心在这个地区实现公正的和平。当然，他想错了，虽然这已不是第一次。他在这个服务局①任职的二十多年间，政治上的组合分野，变化万千，朋友变敌人，敌人变朋友的事例不可胜数，以致于无论哪一天，倘若不看看当天早晨才打印出来的通报，就不可能知道谁和谁站在一边。

他想：唉，我已经上了年纪，不适合于这一行了。我现在应当摆脱这疯狂的行业，躲到什么地方去画画儿。他对这个想法，对于这种道地的一厢情愿的梦想，或者说是痴心妄想，报以一丝微弱的苦笑。干这一行的人，是难得退职的。这既不是因为他们忠心耿耿，也不是因为他们具有爱国主义或献身精神。问题的实质是，在这里任职若干年之后，他们认为你所干的事和你所了解的情况太多，所以不能允许你离开。

露水打湿了他的衣服，晨寒料峭冻得他浑身发抖。有一只小鸟在附近的枝头上啼叫，伯克抬头望了它一眼。这只鸟的翅膀黄黄的，快活的尾巴急速地上下摆动。伯克同它四目相视。他多么想能够逮住这只小鸟，用手摸摸它那柔软的羽毛。

① 服务局——英文为SERVICE，可能是对美国国家安全局的掩人耳目的称呼。

他希望能抓住一只活的、温暖的、会叫的动物，不论什么动物都行。他想到：你曾有多少次感到孤独，但眼下执行这项任务，乃是最令你感到孤独的事情，纵然在事情过后，你也不能向任何人谈起，而且更没有任何人能够谅解你。还是在他妻子没跟他离婚的时候，有一次他曾想把内心深处的隐秘向妻子披露。他们心心相印，情思甚笃，有时候他们之间，似乎可以无话不谈，他们彼此能够感到对方血液在流动，两个人真是灵犀相通，情投意合。有一次，他问道：“你爱我到什么程度呢？”

“我深深地爱你，爱到家了！”

“不管发生什么情况吗？”

“对！这你早该知道的。”

“是啊，不过有时候我不得不干一些事，使我觉得自己是不值得爱的。”

“倘若你肯去做，那就不会是多么坏的事儿。”她答道，完全是年轻人、蠢人或热恋中的情人才有的那种十分肯定的语气。

“有人会认为那是很坏的呢！”

“那你自己也认为很坏吗？”

“有时候是的。但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我也认为是不得不那样做的。”

“那就行啦。”她把这一切过愆一笔勾销了。

这一切在当时来说都是非常惬意的，但这种情形并没有长期维持下去。这不能怪她，也不能怪伯克。除此之外，他一

直未能同她真正开诚布公地谈一谈，他仅仅向她作了一些暗示，仅此而已。

鸟儿飞走了，这时伯克再次透过洋杉林向下瞭望那幢有开放式回廊的楼房。他安静地卧在地上休息了一阵。这时天色大亮，白昼来临了。十月的早晨阳光妩媚，没有一丝云朵，晴空变成淡淡的粉红色和紫红色。为了引开自己的注意力，以便把时间打发过去，他开始设想怎样来画这景色。处理这种柔和画面，必须小心翼翼，因为其中的奥妙，与其说是色彩，不如说是基调，绝对恬静的基调。

他在脑海里绘出了一幅大画面，但是如果把它画到画布上去，会画得好吗？倘若有这个机会，那很可能是画得不错的。至少他自己此刻觉得会画得不错。有时候，他工作很忙，以致接连几星期，甚至几个月不拿画笔，这时他对自己的绘画才能，远不是那么有把握了，他甚至怀疑自己是否还有这种才能。

他又看了看手表。哈迈德是一个养成了严格按时作息习惯的人，再过半小时，他就要到回廊上用早餐——照例是月牙面包加咖啡。伯克认识这位上校已经多年，在上校取得今天的显赫地位之前很久，他就认识他了。这正是托尼·克罗伊格把这项任务交给他的原因之一。另一个原因是，克罗伊格和他的关系很密切，因而他们能够在一个缺乏信任和诚实的行业里互相信任，推心置腹。克罗伊格对他说：“我本来不愿让你卷进这件事，可除你之外，我又不愿同任何别的人谈这件事。”

关于这个问题，克罗伊格就讲了这么多，但是他的面部表情却泄露了比这多得多的情况。他有一副惊人的面容，深深凹陷的眼眶、高高的颧骨，生就一副阴谋家的模样。伯克确信，如果有哪位电影制片家要物色一个人扮演高级间谍的话，托尼·克罗伊格的脸型必定会使他入选。那天在华盛顿，他的面部表情更显示出他隐藏着许多隐秘。尽管他把这一连串的秘密藏在他那张宽大而严峻的面孔背后，但依然可以看出他十分疑惑和十分不安的心情，这等于是告诉伯克，有一股他既不喜欢，也无权控制的势力在发号施令。

可是，不管他喜欢不喜欢，克罗伊格已经把他派到这里来了。因此他不得不来办这桩公案。他知道，在眼下这个节骨眼上，瞻前顾后几乎是最要不得的，但是很奇怪，他竟无法控制自己。阿布·哈迈德现在已经醒来了。伯克不晓得他此刻正在想些什么。然而阿布·哈迈德制定的计划，今后将无法执行了，他藏在心底没表达的爱，今后将无法表达了。真可惜呀！他是那些好人当中的一个，是那些为数不多的不愿惹、不动肝火、不腐化堕落的人们当中的一个。大概正是为了这个缘故；他们才必须干掉他。可是动手干掉这个人的，却并不是他们，而是他，是他伯克。唔，不要发牢骚了，他自言自语道。也不要想那么多罢，否则你真的要把事情弄糟，那样的话，对谁都没有好处。

太阳升起来，阳光照耀着伯克监视的那幢楼房。一股冷风从树林吹过，仿佛发出叹息声，一滴滴露珠儿从树枝上滴落下来。时间马上就要到了，于是伯克开始准备。他搬起一小

块石头，放好位置当作支架，把枪杆搭在上面，通过瞄准镜瞄了瞄。过一会儿，哈迈德就要坐在那把椅子上了，这把椅子现在清晰地显现在十字标线中央。伯克把特制的爆炸子弹弹夹压进弹舱，把子弹推上膛，打开了保险，等待着……

一名警卫员从里面首先走出来，他伸伸懒腰，又搔了搔痒，然后懒洋洋地背靠着回廊的墙壁站着。一位身材矮胖的妇女端出一只盛满东西的托盘，在桌上摆好一个人用餐的餐具，一壶咖啡、一盘月牙面包，还有一张卷着的报纸。然后她又回到里面去。过了一会儿，阿布·哈迈德出现了。他对警卫员简单讲了几句话，那警卫员笑得前仰后合，随后也走进屋子。哈迈德一个人坐到桌边，阳光照在他的身上。他给自己倒了一杯咖啡，然后向伯克驻营的那块有树林的山坡瞭望。伯克通过瞄准镜能够看清他的脸。哈迈德仿佛直盯着他看，他在阳光照射下眯缝着眼睛，面部显出一副沉思的表情。伯克把胳膊肘支在潮湿的泥地上，稳住身子，把光滑的枪托紧贴着自己的脸颊，让瞄准镜里的十字标线，从上校的脸部慢慢下移，直到恰好落在上校胸膛中央。然后他又把十字标线稍微向右偏移一下，把手指从保险上移开，接着便要勾扳机，心想：老朋友，对不住了……

在这特定的一瞬间，上述那种负疚的想法是绝对有害的。因为它妨害你不动声色地、卓有成效地干掉对方。就在伯克作此想法的时候，他的手指微微颤抖了一下，使他不可能把瞄准镜对准目标。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试图重新再来，可是手指抖得越来越厉害，最后他只好闭上眼睛，躺下来休息了。

要冷静，他自忖道。这简直是在小题大做。阿布·哈迈德根本不是他的老朋友，他们不过是很早以前就认识而已，他们曾在一起消磨时光，有时候白天一起打打网球，晚上一起闲谈，仅此而已。他们谁也不欠谁的人情。实际上，这个人的发球几乎是他就从未见过的最刁钻的发球。

伯克嘱咐自己，他决不能再这样傻里傻气了。他是很明白这个道理的。他知道，假如他认为他的行动是正当的，那么他能够击毙任何人。可是他不相信目前的做法是正当的，而且他还认为，克罗伊格也不会认为这是正当的。问题的症结就在这里。他又自忖道，不要理会这些该死的论证罢。别人命令他杀死哈迈德，而并没有让他去制定服务局的政策，或者去做种种异想天开的评判。他应该做的，就是执行命令，其他一切，既不是他的责任，也用不着他操心。

是这样吗？那么，当纽伦堡法庭判处那些从犯的时候，你持何种态度呢①？

他是个严守纪律的人。长期以来，他的历史便是干练、克制和服从命令的历史。因此，他再次做了尝试。这一次，他的手指确实不再发抖了，十字标线一动不动地停在目标上。但他没有扣动扳机，因为这时他的脑际开始提出一连串的心理上的责难，为哈迈德的生的权利辩护。他忽然看见在那蓝汪汪的铝枪管上方，呈现了一片古怪的、荒凉的景色。这并没有

① 纽伦堡国际法庭的判决书指出，对于那些奉上级命令而犯罪的罪犯亦应加以追究。

使他感到振奋，而是使他认识到，一旦到达了那个特别的去处，便无法回头了。这个发现是最令他惊慌的发现，而最糟糕的，是这一发现所造成的结局。

他仍旧仆卧在那棵洋杉背后，仍旧端着他的步枪，摆出准备射击的姿式，仿佛在等待出现奇迹般的转机，等待最后一刻的缓解，从而好歹使他能在迥然不同的条件下去执行命令，完成他的使命。但是既没有出现什么转机，也没有出现缓解。阿布·哈迈德吃完了早餐，读完了晨报，便走开了，他丝毫没有察觉到，他险些再也不能吃早餐和读晨报了。

当哈迈德离开回廊，走进屋子的时候，伯克也走开了。他把步枪深深地埋藏在树林里，租了一辆出租汽车，来到贝鲁特机场，搭乘中午飞往罗马的班机。这架飞机最终将把他送到华盛顿，到华盛顿以后，他将面见托尼·克罗伊格，竭尽全力为自己安排后事。

I

这是一次奇怪的欢度除夕的聚会。地点是在帕梅拉住的房间里，连伯克在内总共只有五个人。他们都是纽约一家专做整容和再造手术的私人小医院的患者。他们一起喝香槟酒，唱《美好的往日》这首歌，头戴着化妆舞会那种滑稽可笑的帽子，伴着《伦巴第小伙子》舞曲跳舞，迎来了新年……可是他们每人的脸上，不是缠着绷带或者满脸肿胀，便是伤口还没拆线，脸上的皮肤白一块红一块，同他们除夕欢乐场面极不协

调。伯克心想，我们这种举止象什么呢？必定象一群女巫聚在一起为魔鬼做生日。然而一想到他们都是来这里整容的，这次庆祝活动倒还算有几分丰采了。

午夜过后不久，莉莉玩得兴高采烈，以致她脱下内衫，请大家看看她经过隆胸手术的新乳房。对此，谁也没感到震惊，甚至也不觉得意外。在那一刻，她这样做似乎是顺理成章，没有什么不得体的，因为这是朋友们之间分享快乐的饕餮热情之举。在当时，他们心目中有的是——一种罕见的同呼吸共命运的观念。伯克以前曾见过这种情形，但那只是在处境极端困难或者面临生命危险的时刻。现在的情形则不同，而对于除夕这天晚上来说，尤不寻常。一年当中，伯克最怕过除夕，因为这一天令他深深感到生命又减少了一个年头，而且又让他总要怀念那些久已逝去的人们，记起桩桩往事，但他却要强颜欢笑。这一切凑在一起怎么能不令他沮丧到极点，因而总想独自躲到一个冷清僻静的去处呢！可今年的除夕，他既不是独自一人，也没有喝得酩酊大醉。而且，他迄今为止已经度过了四十三个除夕，今年是他第一次不再以理查德·伯克这个身份迎接新年，他的脸孔也不再是理查德·伯克那张脸了。

假如今晚有人问他：你现在的脸究竟是谁的脸呢？他不能肯定他会怎样回答。他想，他的新脸属于一个名叫埃里克·科尔的人——这是伯克给自己安排的新身份。伯克正是为了改名换姓而改变了容貌。可是埃里克·科尔这个人同这张新的脸毫无关系。这种重大的整容手术还有个特别的名称，叫作“圣经小先知”。它是奥比迪亚·斯特恩医生的杰作。既然

脸上的肉、骨头、软骨都属于曾长期拥有它们的原主——理查德·伯克，所以这张脸到底属于谁的问题并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他寻思道：如果要讲得十分精确的话，他会说，他今晚上的脸是一副永久性面具，它是奥比迪亚·斯特恩医生用理查德·伯克身上提供的材料塑造的，最后交给了埃里克·科尔，由他付了帐，从此便戴着这副面具度其余生了。

在施行手术以后的几个星期里，他终于找到了这个奇妙的、令人迷惘的解释。他日复一日地注视着一条条绷带被解开，缝线被拆掉以后出现的结果。倘若他的父母还活着，他确信他们也无法认出他来。他照镜子的时候，他发现镜子里有一个陌生人盯着他看。唯一可以辨别出来的，是理查德·伯克那双淡颜色的矢车菊花般兰色的眼睛，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了。即使那双眼睛，也能戴上有色隐形眼镜掩藏起来。他脸上一条条细小的斜皱纹不见了；鼻尖上的大弯钩——一度曾使他得了个“鹰钩鼻子”绰号，现在也没有了；脖子、面颊和下巴上刚刚开始出现的松垂现象以及多年以前留下的伤疤都消失了；他曾熬过无数不眠之夜——有些是令人心旷神怡的，有些则是不那么令人愉快的，因而留下了肿眼泡，现在也被整平了。这个人工合成的新人——埃里克·科尔，与当时刚住进医院的理查德·伯克相比，看上去至少年轻十岁，而且漂亮得简直无法相比。但在伯克看来，这仅仅是一个小小的附带收获，因为手术的唯一目的是，造一张新脸，以便同他的新身份相适应。除此之外，眼下他不愿想得更多。

伯克同斯特恩医生的另外几个病人一起度除夕，他们都

以为伯克跟他们当中最年轻的戴维一样，因发生车祸受了伤，所以才来做手术重新造一张脸……然而戴维确实是遭遇了一场车祸，因此他的脸经过再造以后，到底比伯克经过整容的脸差得远了。很明显，由于他脸部肌肉严重撕裂，医生尽了最大努力也只能做到这一步。要说么，他的脸也总还算得上一张脸。正如奥比迪亚·斯特恩亲口对他这位年轻病人说过的，这张脸完全说得过去。外科医生采取这种态度是很可以理解的，因为他是个专家，他是从纯专业的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的。但这些星期里，伯克在医院里与之朝夕相处的，不是斯特恩的脸，而是戴维的脸。他发现这张脸的背后，隐藏着怀疑和忧虑。

然而，可以肯定的是，这个小伙子确实很好地掩藏了他的疑虑，别人很难发觉。伯克此刻一面从纸杯子里啜着香槟酒，一面这样寻思着，注视着戴维跟莉莉不停地旋转，跳的是一曲曲狂欢舞、摇摆舞和派对。这些东西如今都当作交谊舞来跳了。这时莉莉已把短衫穿好，但却故意不扣最上边的两只钮扣。她天生有点儿裸露主义的癖性，因此并不想把乳房遮盖起来。这对乳房经过斯特恩医生的手术，比以前大得多了。斯特恩还把她的鼻子做得比以前小多了。这时鼻子上还有一小块纱布没有拿掉。

帕梅拉和汉克也在跳舞。当然他们跳得比那对年轻人要稳重得多。汉克很魁梧，即使对于一个重量级拳击师来说，也算得上大块头儿。他的身子从腰部越往上越粗大，可是他的舞步儿是轻快的，就象田径运动员那样灵活自如。伯克记得

曾看过他的拳击比赛。那大约是在十年以前，汉克正崭露头角，而且形成了自己的风格，练就了不屈不挠的顽强精神，一连挨上多记重拳也不气馁。但他出手往往不够有力，所以从来不曾有过稳操胜券的把握。当他发现伯克在观察他的时候，他透过帕梅拉的肩头咧着嘴冲伯克笑了笑。伯克想，这是奥比迪亚创造的又一个奇迹。拳击场上十四载留下的种种损伤，经过手术台上四个小时手术就全部消除了。

当音乐节奏慢下来，到了伯克觉得舞步速度对他比较适宜的时候，他突然走过去，从那位已经退出赛场的拳击师手里截下帕梅拉。他一度曾酷爱跳舞，自从他的妻子安吉拉离开他以后便不怎么跳了，迄今大概已经有两个年头。他自忖道：天哪！已经两年啦！你从一种生活环境不知不觉地转入了另一种生活环境，后来又换了一种生活环境，从未停下脚步回顾一番。所以后来有一天早晨醒来的时候，你长吁一口气，不晓得命运已经把你带到了何方。

由于伯克没专心去听音乐的节奏，所以总是踩到帕梅拉脚尖，他感觉到帕梅拉的手在他背上用劲儿，试图使他重新跟上舞步，还笑着揶揄他几句。她是一位聪敏而有魅力的女经理人，虽然已年届四十，但皮肤白嫩，身段仍显得年轻而漂亮，然而只要细看一下她的脸，就会看出她果然已有四十岁了。斯特恩医生曾向她担保说，当脸部消肿以后，她看上去至少要年轻十岁。

午夜一点的时候，戴维喝得醉醺醺的，情绪很激动，于是取出照像机拍了几张照片。伯克想，这是一个轻彩号，一面感